

辽宁06年外销员考试5.22-5.31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2021_2022__E8_BE_BD_E5_AE_8106_E5_B9_c28_33023.htm 辽人考函[2006]16号 关于做好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事局考试部门，中、省直各有关单位：根据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商务部培训中心《关于做好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06]38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及科目 9月16日 上午: 8:30-11:30 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 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 下午: 2:00-5:00 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 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英、俄、日、法) 9月17日上午: 8:30开始，外经贸外语口语考试（英、俄、日、法）一天考完。二、报考条件（一）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并具备中专以上学历，均可报名参加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根据人事部办公厅《关于部分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安排和考试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4〕45号）文件要求，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持能够证明其在考试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证明，可报名参加考试。（二）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取得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B级以上的合格证或60分以上（含60分）的成绩通知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参加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5年。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4年。3、取得

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2年。

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1年。 5、取得博士学位。 6、取得外销员从业资格，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8年。（三）报名条件中学历、学位要求是指国家教育部承认的学历、学位；工作年限的要求是指报名人员取得学历、学位前、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的之和,其截止时间为2006年底。

三、免试科目条件及审批手续（一）免试科目条件 取得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颁发的《外销员资格证书》（在有效期内）人员，并符合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人员，免试《外经贸外语》科目,但必须参加《外经贸综合业务》科目的考试。（二）审批手续 驻沈的中、省直单位报考人员到省人事厅职称处办理免试审批手续；其他报考人员到单位所在市人事局职称管理部门办理。

四、资格审查（一）资格审查工作按属地化原则进行，各市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由市人事局职称管理部门负责；驻沈中、省直单位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由省人事考试中心负责。符合报名条件人员，由本人提出申请，填写考试报名表（见附件1），并加盖单位公章。然后持报名表及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工作年限证明（见附件2）和本人近期一寸照片一张，按上述职能分工，到相应部门进行资格审查。（二）符合外销员报名条件的应届毕业生，持本年度毕业有效证明及应届毕业生证明进行资格审查。

五、报名时间、办法（一）驻沈的中、省直单位人员报名时间为2006年5月22～31日（周六、周日休息）。各市报名时间由各市人事局考试部门商外经贸（商务）主管部门确定。（二）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时、同地进行，审查合格后即可办理报名手续。（三）符合免试科目的考生，报

名时除携带规定的材料和照片外，还应提交经审批的科目免试申报表（见附件3）。六、收费标准 本次考试收报名费10元/科，考务费按科目收取，其中《外经贸外语口试》为54元/科，其它科目60元/科。各市收取的考务费全额上缴。各市人事考试部门请于2006年7月15日前向省人事考试中心上缴考务费。七、考场设置 本次考试在省直考区（沈阳）设考场，由省考试中心统一安排，考生请于2006年8月14日～9月13日通过电话16840165或登录辽宁人事考试网（<http://www.lnrsk.com>）查询考试地点、考场和考号。八、信息管理 考试信息统一使用《人事部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进行管理。（一）考试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设置如下：类别 级别 专业科目 06 . 外销员从业资格 1.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考一科） 01.外经贸综合业务 1.外经贸综合业务2.外经贸英语（笔试、口语）3.外经贸俄语（笔试、口语）4.外经贸日语（笔试、口语）5.外经贸法语（笔试、口语） 2.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考二科） 01.外经贸综合业务 外经贸英语 02.外经贸综合业务 外经贸俄语 03.外经贸综合业务 外经贸日语 04.外经贸综合业务 外经贸法语 02.国际商务师 3 . 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 01.国际商务师 1.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2.国际商务专业知识（二）各市务必于2006年7月15日前将报名信息上报省人事考试中心信息技术部，联系电话024 - 86890155、86893900。（三）为了便于考后的信息统计、分析，报名时必须采集报考人员的学历、所学专业等信息，请各市在报名信息采集时加以注意。九、成绩管理 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为非滚动考试，须在考试当年通过全部应试科目为合格。十、考试答题要求（一）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蓝色）墨水笔、签字笔或圆

珠笔（用于主观题答题），2B铅笔、橡皮，不得使用涂改带（液）。草稿纸由考点发放，考后收回。（二）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和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国际商务专业知识》、《外经贸综合业务》三科试卷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成，客观题部分在答题卡上作答，主观题部分在试卷上作答。（三）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外经贸外语》口语部分考试，每个考生的考试时间为10分钟。

十一、考试大纲及用书 考试大纲及考试用书请与省人事考试中心开发部联系。联系电话：024 - 86891758，86893066

十二、其他 有关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可与省人事考试中心专业技术人员考试部联系，联系电话：024 - 86892098

驻沈的中、省直单位人员考试报名地点：辽宁省人事考试中心一楼（沈阳市于洪区崇山东路30号）。报名咨询电话：024 - 8689971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